



玉溪市交通运输局 2016 年度部门决算

第一部分 玉溪市交通运输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玉溪市交通运输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省、市有关交通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规；制定全市交通行业发展战略、政策并监督执行；制定并组织实施交通行业发展规划、计划，指导交通行业优化结构、协调发展。

（2）负责全市交通道路、水路基础设施的建设（公路的规划勘测设计、工程质检、监理）、养护和管理；负责对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客货运输市场的行政管理和行政执法；负责拖拉机养路费征收，对交通基础建设资金进行监督管理。

（3）负责全市公路、水路交通运政、航政、路政管理，依法保护产权，培育和发展交通运输市场；负责城市公交出租车、汽车维修市场和驾驶培训的行业管理；负责对重点物资运输和紧急客货运输进行调控。

（4）负责权限范围内的水上交通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市港口、码头和水上运输的行业管理、监督检查，指导县区、乡镇船舶管理工作。

（5）指导交通行业精神文明建设，职工队伍建设；管理好局属单位。

（6）指导交通行业利用外资、开展国际、国内交流与合作工作。

（7）负责交通质量、技术监督和交通科技工作；管理好交通行业教育培训，指导交通行业协会、学会工作。

（8）负责全市交通行业安全生产和交通运输战备工作。

（9）负责全市公路、水路交通行业综合统计及年度会计报表、审计等工作，提供信息和咨询服务。

(10) 协调和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对外交通经济及引进资金和人才的工作。

(11) 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机关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 2016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2016 年要加大玉溪综合交通建设步伐，进一步规划完善区域路网等级结构，打通与周边州市的“断头路”、“瓶颈路”，提高整体路网水平及通行能力，满足区域交通需求，促进区域综合交通发展，实现滇中城市互联互通，与周边州市高速公路无缝连接，基本建成适应玉溪经济发展的公路网。一是增加对外通道，加强对外联系，让玉溪与相邻州市达到出得去、进得来，聚得起来，散得出去的交通网络；二是加大高等级公路的覆盖密度，形成市级、县级的纵横、环形交通干线公路网，增强县与县、县与乡的连接；三是提高农村公路的路面等级，保障县乡村支线公路的畅通，进一步完善全市的路网结构，增强路网服务水平，使全市各县、乡、村的交通更加顺畅。

1、2016 年交通运输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完成 70 亿元，比 2015 年目标任务 56.8 亿元增长 23%。

2、高速公路建设：积极推进续建项目，晋红高速计划完成投资 25 亿元、江通高速计划完成投资 16 亿元、武易高速（易门段）计划完成投资 16 亿元。加快推进新建项目前期工作，争取澄川高速、弥峨高速、大新高速于 2016 年开工建设，弥峨高速计划完成投资 2 亿元，澄川高速计划完成投资 6 亿元，大新高速计划完成投资 5 亿元。

3、农村公路建设：继续推进建制村通硬化路工程，2016 年改（扩）建建制村硬化路 1000 公里。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玉溪市交通运输局 2016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4 个。其中：

行政单位 1 个，参照 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2 个。
分别是：

1. 玉溪市交通运输局
2. 玉溪市交通运输局公路路政管理支队
3. 玉溪市公交出租车辆管理处
4. 玉溪市公路工程质量监督站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玉溪市交通运输局 2016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94 人。其中：行政编制 39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4 人），事业编制 55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10 人）；在职在 编实有行政人员 36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5 人），事业人员 50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8 人）。

离退休人员 12 人。其中：离休 12 人，退休 0 人。

实有车辆编制 14 辆，在编实有车辆 13 辆。

第二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交通运输局 2016 年度收入合计 6,271.3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074.35 万元，占总收入的 96.86%；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 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196.96 万元，占 总收入的 3.14%。与上年对比增加 4.69%，主要原因：2016 年 2310399 科目项目收入债券置

换资金 5751.29 万元，占比较大，2016 年工资标准调整，人员经费增加。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交通运输局 2016 年度支出合计 6,288.0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06.60 万元，占总支出的 31.91%；项目支出 4,281.42 万元，占总支出的 68.09%；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0%。与上年对比下降 16.48%，主要原因：2016 年石油价格补贴没有发放到各公司，已收回财政，列入应返还额度。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16 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交通运输局、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2,006.60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29.12%，主要原因：2016 年工资标准调整，人员经费增加。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占基本支出的 78.89%；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占基本支出的 14.52%。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16 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交通运输局、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4,281.42 万元。与上年对比下降 28.34%，主要原因：2016 年石油价格补贴没有发放到各公司，已收回财政，列入应返还额度。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交通运输局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822.70 万元, 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60.79%。与上年对比下降 30.88%, 主要原因: 玉溪市公交出租车辆管理处 2016 年石油价格补贴没有发放到各公司, 已收回财政, 列入应返还额度。玉溪市交通运输局 2016 年县乡公路养护资金由市财政直接下达县财政, 未形成玉溪市交通运输局部门收入和支出。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0.00 万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78%。主要用于战略规划与实施科目, 支付十三五规划项目编制咨询费、PPT 制作费等;

2. 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3. 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万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5. 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6. 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7.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973.1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25.46%。主要用于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和单位退休人员支出；

9.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97.8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2.56%。主要用于职工医疗保障支出；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1. 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2. 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3. 交通运输（类）支出 2,609.3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68.26%，主要用于开展交通工作业务支出及人员经费；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6. 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8. 国土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款总支出的 0.00%;

19. 住房保障（类）支出 112.3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2.94%。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住房补贴；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1. 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2. 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3. 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交通运输局 201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80.7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2.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7.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67.1%。2016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条例，减少公务用车使用，严控公务接待费。

201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5 年减少 11.72 万元，下降 22.4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决算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12.64 万元，下降 35.8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 0.92 万元，增长 5.45%。2016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数减少的主要原因：2016 年严格要求各单位控制三公经费的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2.59 万元，占 55.75%；公务接待费支出 17.93 万元，占 44.2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2.59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22.59 万元，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3 辆。主要用于交通运输工作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7.93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17.93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293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2,988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交通运输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五、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玉溪市交通运输局 2016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48.64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26.08%，主要原因：2016 年重大项目开工较多，会议费、差旅费等支出较大。

（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三）相关口径说明

1. 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日常公用支出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2.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3.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

（含外宾接待）费用。

4. “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情况说明里涉及到需要解释说明的决算相关专用名词，在此进行说明解释。